

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教務處招生組通知

歡迎您加入高科大的大家庭，本校為減輕弱勢家庭經濟負擔，除原學校內已有的學雜費減免及各項補助外，凡報名本校 108 學年度四技及五專招生考試的學生，入學後可享有考試報名費全免及全額補助考試當天來回的交通費用。

一、辦理日期：108 年 9 月 16 日（一）至 10 月 31 日（四）早上 9 點至下午 5 點。

二、適用對象：108 學年度四技及五專日間部新生（須完成註冊），

並符合下列申請資格：

1. 低收入戶學生。
2. 中低收入戶學生。
3. 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。
4.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學生。
5. 原住民學生具學雜費減免資格。
6. 獲教育部弱勢助學金補助學生。

三、補助內容：

入學管道 - 日間部	補助項目	報名費	交通津貼
四技繁星計畫入學		√	-
四技高中生申請入學		√	-
四技技優保送及甄審入學		√	-
四技技優人才創業培育入學		√	√
四技甄選入學		√	√
四技聯合登記分發		√	-
五專優先免試入學		√	-
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		√	√

註：交通津貼係指考試當天搭乘大眾運輸交通工具，範圍指高鐵、台鐵、飛機、船、捷運和公車等(不含計程車)，如自行開車者則以戶籍所在地為出發地，交通津貼按自強號的票價計算補助金額，如遺失票根比照上述規定辦理。

四、檢附相關文件：

1. 申請表（如附件二）
2. 身分證影本、學生證影本、考試報名費收據、當日車票票根、申請補助類別之身分證明文件影本、銀行/郵局存摺影本等（請依欄位黏貼於申請表）
3. 切結書（如附件三）

五、申請程序及補助方式：

1. 欲申請補助之新生，請備妥相關資料及申請表，並於期限內繳交至各校區資料繳交處辦理。
2. 報名費收據、交通費票根遺失或自行開車者，均以切結書代替，以自強號票價計算。
3. 申請資格經學生事務處審核通過後，符合資格之學生即可獲得補助。
4. 申請表亦可至各校區新生專區網站下載（高科大首頁→新生專區→四技/五專→學雜費專區→7.弱勢生攜手圓夢起飛補助）

高科大首頁：<https://www.nkust.edu.tw/>

六、資料繳交處及聯絡電話：

建工校區：行政大樓 5F-教發中心

燕巢校區：行政大樓 1F-綜合業務處二組

楠梓校區：行政大樓 1F-綜合業務處二組

旗津校區：行政大樓 2F-海事學院院辦公室

第一校區：行政大樓 4F-教務處招生組

聯絡電話：陳小姐，分機 31135

林小姐，分機 31137

呂小姐，分機 31138

七、相關辦法：請參閱「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弱勢生攜手圓夢起飛補助申請辦法」
（如附件一）

教務處招生組 敬啟



國立高雄科技大學

National Kaohsiung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

108學年度四技暨五專日間部招生

攜手圓夢起飛 逆風少年大步走!

為減輕弱勢家庭經濟負擔，除原學校內已有的學雜費減免及各項助學金外，凡報名本校四技及五專招生考試的學生，入學後享有考試報名費全免及全額補助考試當天來回的交通費用，希望能有更多努力向上的優秀學生進入本校就讀。

申請資格

- ▶ 低收入戶學生
- ▶ 中低收入戶學生
- ▶ 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
- ▶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學生
- ▶ 原住民學生具學雜費減免資格
- ▶ 獲教育部弱勢助學金補助學生

入學管道

- ▶ 特殊選才
- ▶ 高中生申請入學
- ▶ 技優保送及技優甄審
- ▶ 繁星計畫
- ▶ 甄選入學
- ▶ 聯合登記分發
- ▶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
- ▶ 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

注意事項

- ▶ 適用對象為經本校錄取並完成註冊之學生（不含陪同家屬）。
- ▶ 交通津貼係指考試當天搭乘大眾運輸交通工具，範圍指高鐵、台鐵、飛機、船、捷運和公車等（不含計程車）。
- ▶ 請保留報名費收據及票根，以便申請補助。

諮詢專線：07-6011000轉31131~31146 教務處招生組

教育部「108年大專校院高等教育深耕計畫」補助